

玉山銀行顧客資料運用同意書修訂對照表

修訂日期：2022.9.13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說明
<p>本人為接受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u>以下簡稱玉山銀行</u>）提供之專屬全方位優質服務，同意保險公司得將本人透過玉山銀行向保險公司所投保之保險契約相關資料(包括個人健康資料與醫療資料)及本人財務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累計已繳保費總額及保單價值等)，提供予玉山銀行；本人亦同意保險公司得將本人向保險公司提出透過玉山銀行所投保之保險契約其相關個人資料之變更，提供予玉山銀行並得於銀行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特定目的內蒐集、建檔、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本人已瞭解「玉山銀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法定告知事項」之內容，同意玉山銀行得於受理本人投保、受理保全案件或辦理其他事項完成後，依本人於玉山銀行申辦任一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存匯、信託、信用卡等)所留存之最新通訊資料，定期/不定期寄送保險新契約或保全案件受理等重要權益通知，並依本人於玉山銀行最新約定申請之綜合對帳單寄送方式，定期/不定期寄送綜合對帳單。基於確保本人權益，本人同意綜合對帳單被退件或退信次數達玉山銀行規定者，玉山銀行得暫停提供保險服務。</p>	<p>本人為接受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銀行）提供之專屬全方位優質服務，同意保險公司得將本人透過玉山銀行向保險公司所投保之保險契約相關資料(不包括個人健康資料與醫療資料)及本人財務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累計已繳保費總額及保單價值等)，提供予玉山銀行；本人亦同意保險公司得將本人向保險公司提出透過玉山銀行所投保之保險契約其相關個人資料之變更，提供予玉山銀行並得於銀行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特定目的內蒐集、建檔、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本人已瞭解「玉山銀行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之內容，同意玉山銀行得於受理本人投保、受理保全案件或辦理其他事項完成後，依本人於玉山銀行申辦任一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存匯、信託、信用卡等)所留存之最新通訊資料，定期/不定期寄送保險新契約或保全案件受理等重要權益通知，並依本人於玉山銀行最新約定申請之綜合對帳單寄送方式，定期/不定期寄送綜合對帳單。基於確保本人權益，本人同意綜合對帳單被退件或退信次數達玉山銀行規定者，玉山銀行得暫停提供保險服務。</p>	<p>一、配合表單起始前後文義，調整單位全銜簡稱，調整後本文得適用臨櫃簽署及數位公告版。</p> <p>二、依據 111.08.19 玉山總個(風)字第 1110001069 號所報修正「玉山銀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法定告知事項」表單名稱調整。</p> <p>三、本表單適用數位公告版。</p>
<p>(2022 年 <u>10</u> 月版)</p>	<p>(2022 年 <u>08</u> 月版)</p>	<p>依核定年月增加版號</p>